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警察局　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基警交字第1150068936B號
附件：如主旨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固定式闖紅燈及測速自動照相設備設置地點」計77處。

依據：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7條之2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市「固定式闖紅燈及測速自動照相設備設置地點」計77處（詳如附件）。

二、編號50及51為新增設地點。

三、新增設地點：八堵路、水源路口南側花圃(北往南)及光明路七堵停車場前(南往北)等2處。

局長 林信雄